

#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流程》和《内控评价手册》，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3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基本情况

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自2023年12月18日开始至2024年1月31日结束，严格依据《内部控制评价管理流程》《内控评价手册》的要求和程序进行，并重点关注2022年度内控评价问题和2023年日常检查过程发现的问题点，对每项业务控制点逐一进行现场测评。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程序主要包括：

#### （一）制定内控评价方案

审计监察部牵头制定内控评价方案，明确评价范围、工作任务、人员、组织、进度安排等相关内容。

#### （二）成立内控评价小组

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整体负责；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

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成立内控评价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内部控制的检查评价与考核工作。

内控评价工作组设三个专业组，各专业组组长负责策划本组的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明确评价部门、目标、任务、时间安排、责任人等内容，并按计划开展现场评价工作。

### （三）实施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情况现场评价

#### 1. 自我评价

2023年12月18日-12月30日，公司组织各部门对制度和流程进行设计和运行的合规性及有效性评价。

#### 2. 独立评价

2024年1月2日-1月17日，对照标准控制措施，各小组按照分工和计划进行现场评价，判断内部控制有无设计缺陷及运行缺陷，并对发现的缺陷进行评价，同时提出整改建议，编制内控自评缺陷汇总表，把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落到实处。

### （四）评审确认及整改计划提报

2024年1月18日-1月24日，内控评价工作组对内控缺陷认定情况进行统一评审。被评价部门确认内控缺陷后制定整改计划。

### （五）编制内控评价报告

2024年1月25日-1月31日，审计监察部根据自我评价和专项评价结果，编制内控评价报告，并报相关领导审批。

##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经公司内控评价工作组、单位负责人审定，于2023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2项、一般缺陷28项。针对上述缺陷，均已制定整改计划。

###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年度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总部及权属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97.3%，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99.6%；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财务报告、全面预算、资金活动、资产管理、工程项目、采购业务、营销管理、研究与开发、资产管理、担保业务、业务外包、合同管理、信息与沟通等；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全面预算、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营销管理、研究与开发、资产管理、合同管理、工程

项目、人力资源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 1.内部环境

### （1）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的职责权限，形成有效制衡机制。2023年度，公司共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8次董事会会议和6次监事会会议，各项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2）组织架构

根据工作需要，2023年度对部分组织机构及职能职责进行调整，涉及数据工程中心、财务与运营管理部、法务与投资管理部、产品规划部、采购中心、制造工程部、安全环保部、客车研究院、市场管理部等部门机构。

2023年度公司各职能部门工作均能按照部门职能职责划分情况开展日常工作，组织运行有效。

### （3）内部审计

公司审计监察部作为独立于其他管理部门的内部审计机构，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根据《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内部审计管理流程》等规定，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和核查工

作，对审计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缺陷，有权直接向公司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公司监事会报告，以促进公司完善治理、增加价值和实现目标。

#### （4）人力资源

2023年内控评价中，人力资源管理模块发现内控缺陷3项，其中2项为设计缺陷、1项为执行缺陷。缺陷分布在员工绩效管理、考勤管理、人员档案管理控制点。

缺陷表现为劳务工考勤管理不规范、人事档案查阅无相应流程、员工绩效监督检查执行不到位。

#### （5）社会责任

2023年内控评价中，社会责任模块发现内控缺陷2项，其中1项为设计缺陷，1项为执行缺陷。缺陷分布在生产现场管理管理、Audit评审控制点。

缺陷表现为生产现场管理现状与制度要求不一致、Audit评审内容不全面。

#### （6）企业文化

公司大力培育宣贯集团公司“客户满意是我们的宗旨”的核心价值观，“不争第一就是在混”的激情文化、“一天当两天半用”的效率文化以及“约法三章”、“四个永葆”、领导干部“八不用”的团队文化等优秀企业文化理念，积极营造全员创业和创新的良好文化氛围，让优秀的文化理念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动力和保证。

## 2.风险评估

2023年度公司法务与投资管理部组织对风险情况进行评估，经过系统评审，确认7项为公司级风险并进行季度监控和预警，截至2023年底，公司未实际发生重大风险，风险管控有效。

### 3.重点控制活动

#### (1) 资金活动

2023年内控评价中，资金活动模块发现内控缺陷2项，均为设计缺陷。缺陷分布在资金管理和费用开支管理控制点。

缺陷表现为《资金管理办法》内容与现行管理要求不符、费用开支管理办法内容不完善。

#### (2) 采购业务

2023年内控评价中，采购管理模块发现内控缺陷1项，为执行缺陷。缺陷分布在采购产品价格管理控制点。

缺陷表现为不同工厂下采购价格设置不统一。

#### (3) 资产管理

2023年内控评价中，资产管理模块发现内控缺陷5项，其中4项为设计缺陷，1项为执行缺陷。缺陷分布在闲置资产处理、积压标准设定、返修车拆解物料管控等控制点。

缺陷表现为闲置资产处理工作停滞、在产品及产成品积压标准不完善、返修车拆解物料退库和处置流程不规范、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内容不够细化等。

#### (4) 销售管理

2023年内控评价中，销售管理模块发现内控缺陷7项，其

中 1 项为设计缺陷,6 项为执行缺陷。缺陷分布在销售线索管理、销售方案评审与变更管理、销售结算、储备车管理、销售合同管理、通盛销售定价管理等控制点。

缺陷表现为系统内销售线索重复建立、非招标订单方案评审执行不到位、中标后订单配置锁定执行不到位、车辆交接单按期提交、销售合同文本未提前发起法务审阅流程、储备车定义及管理要求不够明确、通盛座椅空调部分产品无标准BOM不便于价格核算等。

#### (5) 研究与开发

2023 年内控评价中,研究与开发模块发现内控缺陷 5 项,其中 1 项为设计缺陷,4 项为执行缺陷。缺陷分布在研发项目实施计划管理、研发项目变更管理、市场新需求审核、OTS 样件认可管理职责、工装胎具验收等控制点。

缺陷表现为研发项目实施计划管理不到位、研发项目变更管理执行不到位、市场新需求审核把关执行不严、制度内OTS样件认可管理职责设置与实际执行不一致、工装胎具验收监控要求执行不到位等。

#### (6) 业务外包

2023 年内控评价中,业务外包模块发现内控缺陷 1 项,为执行缺陷。缺陷分布在外包工评价管理控制点。

缺陷表现为外包工评价内容不全面。

#### (7) 合同管理

2023 年内控评价中，合同管理模块发现内控缺陷 1 项，为设计缺陷。缺陷分布在合同管理制度控制点。

缺陷表现为合同管理平台上线后，对销售类合同起草部分流程节点进行了优化，但制度尚未完成调整。

#### （8）信息系统

2023 年内控评价中，信息系统模块发现内控缺陷 1 项，为执行缺陷。缺陷分布在系统日志管理控制点。

缺陷表现为未记录订单转正后下发 PLM 系统的报错日志，不便于排查追溯。

#### 4.信息与沟通

2023 年内控评价中，信息与沟通要素发现内控缺陷 2 项，均为设计缺陷。缺陷分布在专项考核标准、采购降本统计及核算规则控制点。

缺陷表现为公司重点关注问题无对应专项考核标准、公司目前执行采购降本统计及核算规则与上级集团要求不一致。

#### 5.内部监督

2023年内控评价中，内部监督要素未发现内控缺陷。

####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内控评价手册》《内部控制评价管理流程》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 (1) 定性标准

被检查企业具备以下特征之一的缺陷，应定为重大缺陷。

- a)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b) 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 c)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d) 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 (2) 定量标准

根据该内部缺陷可能导致被检查单位财务报表错报(包括漏报)的重要程度，确定缺陷等级标准：

####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定量标准

缺陷等级 项目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3%	利润总额的 3% ≤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资产总额的 0.5% ≤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经营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的 0.5%	经营收入总额的 0.5% ≤ 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的 1%	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的 1%
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 (1) 定性标准

被检查单位具备以下特征之一的缺陷，应定为重要缺陷或重大缺陷

- a) 违反法律法规较严重；

- b)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
- c) 抽样测试, 计算缺陷数的比例或未执行控制点的比例超过 20%;
- d) 下属子公司缺乏内部控制建设, 管理散乱;
- e) 并购重组失败, 或新扩充下属单位经营难以为继;
- f) 管理层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
- g) 被媒体曝负面新闻, 产生较大负面影响;
- h) 对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或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 并未加以改正 (重大缺陷);
- i) 发生重大负面事项, 并对中通客车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重大缺陷)。

## (2) 定量标准

根据该内部缺陷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确定缺陷等级标准:

###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定量标准

缺陷等级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项目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50 万元 (含) — 500 万元	500 万元 (含) — 1000 万元	1000 万元及以上

##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023 年度内控评价缺陷均为非财务报告缺陷, 未发现财务报告缺陷。

###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发现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 2 项，一般缺陷 28 项。其中 15 项为设计缺陷，15 项为执行缺陷。

上述缺陷均已制定缺陷整改计划，后期对整改计划完成情况进行定期跟踪监督。

#### **四、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6日